

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

昌州交函〔2025〕3-14 号

签发人：张永军

对自治州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工交财贸类 115 号建议的答复函

蔡文代表：

您提出的工交财贸类 115 号《关于加快完善“乌-昌-石”区域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今年以来，昌吉州党委、政府多次与兵团第十二师、乌鲁木齐市对接，共同研究谋划乌昌快速第二通道项目，通过座谈交流、现场调研，多方征求项目实施路径，保障项目方案科学合理、切实可行。关于按照“高架桥+地面道路”的方案实施机场高速改造扩建，经研究讨论，造价过高且实施难度较大。目前计划利用现状三坪大道进行改造，路线起点位于昌吉市与十二师交界处的三坪大桥，终点至 G7 京新高速，项目全长 11.7 公里，投资 15.5 亿元。项目已完成工可报告编制，并取得兵团第十二师关于项目用地的相关意见，正在与兵团第十二师就项目出资共建事宜进行深入洽谈，待确定资金来源后推动实施。

S20 线六工镇至五工台高速公路项目全长 68.874 公里，估算总投资 43.41 亿元，计划按照特许经营模式实施，目前已与山

东高速、新疆交建等企业就参与项目投资建设进行了初步洽谈。同时，该项目已委托中交一勘院进行工可报告修编，已将工可报告中需要的 2024 年最新数据、基本农田套图情况反馈工可编制单位，正在有序推进。关于准东五彩湾通用机场项目，正在加快建设，计划年底前机场主体工程全部完成，力争完成竣工验收，2026 年实现通航运行。

感谢您对昌吉州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，以上答复如有不妥，请提出请提出更多宝贵建议和意见。

分管州领导签字：



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

2025 年 5 月 12 日



联系单位：昌吉州交通运输局

联系人：丁立

电话：17799599161

抄送：州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政府办公室；存档（二）

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

2025 年 5 月 12 日印发
